



讀經三部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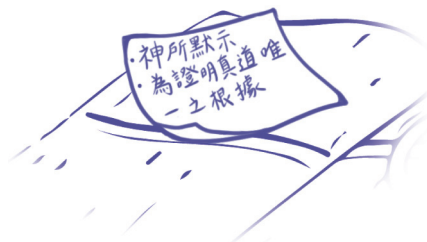
持守真道的真神子民，必然是蒙神始終拯救的人。

文／宋力強

圖／小美

真理
專欄

讀經心得



引言

來真耶穌教會信主之前，小弟曾經挺認真地讀過聖經的部分內容，當時感到非常地困難。一是看到聖經裡有「明顯的矛盾」的地方，不能理解其原因；二是感到聖經中對人的有些要求不合情理，非常人能夠做到；三是覺得聖經裡有一些「負面」內容，令人困惑和沮喪。

到真耶穌教會信主之後，小弟不但在讀經中的困難漸漸得到解決，也逐漸發覺到讀經困難的主要原因是讀經的人所站的角度、所扮演角色和生命的改變這三方面的問題。小弟把對應解決的方法簡稱為「讀經三部曲」，今整理成簡要的文字與大家分享。

一. 進入屬靈層面

聖經是神啟示給人的書，神是靈（提後三16；約四24），所講的話與世人講的話一定有區別。聖經說神為愛祂之人所預備的，是人眼未見過、人耳未聽過、人心未曾想到的，沒有神的靈就不能明白神的事（林前二9-11）。因此，人單憑自己的智慧、經驗，是沒有辦法明白聖經的。人必須放棄自己的智慧，依靠聖靈的幫助進入神的啟示裡才能懂得聖經的真意。如果我們被聖靈引導，就會從屬靈的層面，從屬靈的角度來看聖經，這樣聖經就沒有那麼難懂了，許多問題就很容易得到解答了（約十六13）。

比如，《創世記》第四章和第五章的內容中，該隱明明是亞當的兒子，可是在亞當的家譜裡卻只記錄塞特及其後代。如果不從屬靈層面看，就不能看清這其實是反應出兩種不同的生命類型。一類是神的兒女，一類是人的孩子。神的兒女在世界只是客旅，肉體生命結束之後要回到屬靈的天國，其在世的肉體

生命意義是為了成就神的旨意——擁有、保持神的形象，並且生養同樣擁有神希望的敬虔後代（創一26-28，五1-2；瑪二15）。而人的兒女是屬地的，完全失去了神的形象，其人生的目標是追求物質的利益和屬世的成功，他們是屬靈的死人，沒有永生的盼望，所以無論在世多少年，其人生都是虛空的，因此聖經中沒有記載他們在世生存的時間（創四17-24）。

對照今天的景況，接受水、靈重生的屬靈教會的信徒，是神的兒女，看輕世界的暫時利益，看重永遠的屬靈福分，其生活分別為聖、其名字記錄在天。屬世的人只在追求世界的利益，其生活隨從世俗，其名字只存留在世。等到主耶穌再臨，實行審判時，屬神的人得救進天國，這是人生最大的盼望。而屬世的人被刑罰，徹底離開神的恩典，這是人生最大的不幸（創四13-14；帖後一6-10）。

再如，《列王紀上》十九章15-16節明明記著：「神對先知以利亞說：你回去，從曠野往大馬色去。到了那裡，就要膏哈薛作亞蘭王，又膏寧示的孫子耶戶作以色列王，並膏亞伯米何拉人沙法的兒子以利沙作先知接續你。」可是以利亞卻只膏了以利沙作先知接續他，神交代給他的頭兩件事他還沒有做就被神接上天去了。他的繼承人以利沙及其門徒在之後才做了另兩件事（王下八11-13，九1-6）。

每個神的僕人，其短暫的肉體生命只能有限地參與神的救恩工作。以利亞是具備

完成那三件事情資格的人，所以神將事情都交代給他。在神的觀念中只要這些事情的完成與以利亞的工作密切相關，就可以說是神藉著他完成的。類似這樣的事在聖經裡還有很多，如摩西五經中包含有摩西怎樣死、屍體怎樣處理；大衛離世後多年，神仍然告知以色列百姓要使大衛做他們的王（申三四5-6；結三四23-24，三七24-25）。

二. 進入屬靈角色

聖經是神透過先知和使徒寫給祂子民的書。因為神和祂子民的關係是父子關係和戀人關係。神是天父，信徒是神的兒女；主耶穌是訂婚尚未娶的新郎，教會是訂婚尚未嫁的新婦。所以我們可以把聖經看作是一封比較長的家書和一封比較長的情書。這樣一來就很清楚，除非是神的選民和屬靈教會的信徒，否則那些不是真正閱讀聖經的對象，自然就不能真正地明白聖經的內涵。

這就是為什麼世界上許多對聖經很有研究的宗教、哲學、歷史學者，只因他們不是基督徒，所以不論怎樣用功，就是搞不清楚聖經的真意。這也是為什麼其他教會的工人和信徒，無論多麼熱心，就是不能明白全備的福音真理。主耶穌曾對祂的門徒們說「神國的奧秘只叫你們知道，至於別人，就用比喻，叫他們看也看不見，聽也聽不明」（路八10）。

令人遺憾的是，在以色列選民中、在屬靈教會裡，也有一些人不明白聖經，這是因為他們雖然名義上是神家的人，卻沒有真正

進入神家人的角色，或是丟棄了自己擁有過的屬靈身分。主耶穌肉身在世時，許多猶太人因不懂聖經的預言，所以棄絕了他們等候多時的救世主。使徒保羅傳福音時，受到許多教會信徒和工人因不明白聖經的真理，進而攻擊和陷害他。今日教會裡有些信徒（包括工人）對得救要道存疑惑、對絕對真理不確信，以致不能堅立末後真教會的信心，其原因應該是一樣的。

其實，進入角色的重要意義在於讀經的人與啟示聖經的真神之間有了親密的關係和親愛的感情。這種關係和感情即能使讀經的人對聖經內容產生興趣、引起重視，又能夠促進讀經的人改變觀念、承擔責任、定位身分。如果能夠做到這些，許多聖經中對人的「高要求」就變得很容易就達到，而且很自然就達到了。

比如聖經要求基督徒要愛神，超過愛包括家人在內的其他一切。當我們體會到神更可愛，並且與神的關係比與家人的關係更重要，而且愛神與愛家人一點也不衝突，因為神就是愛，祂會教導、幫助我們更好的愛去家人、愛親朋、愛世人。在這個基礎上，愛神就會超過愛家人。正是因為愛神第一，不但不會影響，反而會幫助和促進對人的愛，這也是為什麼古今中外會有那麼多人把愛神放在第一位。

聖經還要求基督徒愛自己的仇敵。如果我們能夠確定自己是天國的人，是天地之主、神的兒女，是世界的客旅，就自然不會與那些恨我們、與我們作對的人計較了，只

會憐憫他們、幫助他們。這就是為什麼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還能替釘祂、羞辱祂的人代禱的原因；這就是為什麼司提反被從人用石頭砍打，臨死之前還能為那些砍打他的人代禱的原因。

這裡需要特別特別留意的是，要成為神永遠的兒女和主耶穌迎娶的新娘，肉體階段的基督徒必須對神完全順服、對主保守忠貞，也就是必須先進入僕人的角色，並且要守住僕人的身分。因為只有忠心順服，最後才能得勝，只有甘心為僕人，最終才能得榮耀。驕傲自大、搶奪榮耀是歷代選民信仰失敗的主要原因之一。

三. 進入屬靈成長

聖經被比擬是屬靈生命的食物（耶十五16）。人的屬靈生命像肉體生命一樣，也有出生、長大的過程。讀聖經就是屬靈的吃飯，有吃飯，靈命才能成長。神給人聖經不是讓讀經的人比其他人多懂一些道理與知識，而是要不斷更新讀經之人的屬靈生命。

所以讀經的主要目的是，要讓讀經的人在生命去實行聖經的道理，就如人吃飯的目的是為了活動和工作。讀經的人如果努力遵守已經領受的聖經道理，他就進入了靈命健康成長之中；神通常就會讓這樣的人明白更多的道理；明白的多了，就能更多的遵行；更多遵行就更加成長。如此，就能在讀經上不斷進步，就能使原先認為「負面」和令人沮喪的經文，變為有積極意義的正面信息。

比如，《詩篇》八十八篇，這首詩是選民在患難中向神的禱告，而且禱告在患難中開始，在患難中結束，禱告中只見人的悲嘆，不見神的回應。小弟是在經歷了一些苦難，有了一些屬靈成長後，才對於神揀選的子民中為什麼會有如此淒慘的境遇，以及神默示的聖經裡為什麼會有如此悲哀的呻吟有了一點理解。

原來，人生有兩種性質截然不同的患難：一是在神裡面因義而遇到的患難，二是在神之外因罪而遭受的患難。在神裡面的患難只限於今世的肉體生命階段，如果與天國的永生福分比較，它是至暫至輕（林後四17）。而在神之外的患難不僅指今世的肉體生命階段，更是指地獄永恆的受苦，所以真是又長又重！



神給人最大的恩典是救人脫離罪、脫離死亡、脫離永久的苦難，是使人進入義、進入永生、進入永遠之福樂。在神裡面的患難正是達到這個救恩目標有益處的患難。所以詩人禱告一開始就確定主是拯救他的神，因為持守真道的真神子民，必然是蒙神始終拯救的人。我們可以體會古聖徒們這樣的受苦經驗，對真教會信徒勝過末後大患難有相當大的意義。

如果人明白了道理而不去遵行，就會像人只吃飯不活動，食物在身體裡不被消化、利用，這樣的人就不會健康地成長，也不宜再吃更多的食物。所以神通常就不會讓這樣的人領受更多的道理；因此，這等人想進一步明白聖經也就成了困難的事。這就是為什麼聖經教導我們不要老是只做吃奶的嬰兒，要長大成人，且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的原因（弗四13）。

《希伯來書》提到有些教會老信徒的景況，可作為我們的鑑戒。這些人雖信主多年，卻一直沒有離開道理的開端，因此不能熟練仁義的道理，始終停留在屬靈的嬰孩階段（來五11-六1）。聖經還說，如果屬靈生命一直停留在小孩子的階段不求進步，就會中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弗四14）。這樣，不但沒有健康可言，還可能會失去靈命。由此可見，追求成長是非常重要的也非常必要的。

四. 結語

一本新舊約聖經包含了真神寫給全部選民的全備救恩信息，針對所有古今中外不同民族、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個性、不同文化背景和不同信仰階段選民信仰的全部需要。同一段經文，可以讓不同的人有不同程度和不同內容的感動；同一段經文，可以使同一個人在不同階段、不同的景況下有不同程度、不同內容的體會。與此同時，所有人對得救真理的認知是一致的，彼此的感動和體會毫無矛盾衝突。這需要怎樣的用心！怎樣的智慧！這是怎樣的精煉話語、怎樣的生命之道！

從某種意義上來講，我們可以把聖經看作是一本天路指南。如果我們能夠進入屬靈的層面，就能知道天國的方向和行走路線；如果我們能進入屬靈的角色，就能具有行天路的願望和動力（我們知道，世界上親子情最牢固，戀人情最熾烈，而這兩樣的愛都會產生非常強大的願望和力量）；如果我們能進入屬靈的成長，就能在天路上不斷的前進，進而達到目標。

因此，「讀經三部曲」可以使我們在讀經時對神的話語有越來越多的理解、越來越多的感動和越來越多的信心，進而使讀經自然成為我們生活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同時也能幫助我們歡然地行走天路、進入天國永享福樂。



下期
主題預告



討好人？討好神？

耶穌來，是為了召罪人，一顆痛悔的心祂並不輕看。對於曾經犯過大錯，真心悔改的人，我們是否有如亞拿尼亞願意以神的心為心來接納？保羅上耶路撒冷遇見使徒，沒有門徒願意相信他，唯獨巴拿巴願意接納這一個改過自新的人，相比於那為不義工價而被驢開口勸阻的先知巴蘭，我們希望成為哪一種人？身為基督徒的我們都知道要討神的喜悅、蒙神的悅納，但當現實生活與信仰衝突，我們到底是要合乎神的旨意？還是迎合別人的心意？

